**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吸污车采购项目发包方案**

**一、招标内容**

（一）项目名称：吸污车采购项目；

（二）采购数量：一辆；

（三）交货地点：福建省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

（四）供货周期：合同签订后100天；

（五）交货方式：一次性全部交货。

**二、资质要求**

（一）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涵盖专用汽车制造或吸污车,所有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二）提供本项目车辆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车辆需通过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

（三）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四）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五）提供近三年以来的本项目涉及的同类产品销售业绩，并提供销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技术要求**

（一）投标方应保证在企业提出的各项工艺参数和技术要求情况下进行设备的设计和制造，**详见附件吸污车技术参数要求**；

（二）投标方保证对设备的运行安全性和设备运行可靠性负相应责任。所提供产品车辆提供不少于1年的免费质保期（其中底盘由原厂商全国统一联保）；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本身缺陷（非人为、自然灾害因素）造成各种故障应由卖方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更换，质保期起算日从车辆到指定交货地点并经验收合格签字之日算起；

（三）吸污车底盘生产日期不超过供货期前6个月；

（四）投标方对所提供的采购吸污车、附件和附属设备的质量、技术规格、文件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开箱检验、安装指导、现场测试、设备运行等各个环节负有完全责任。招标方对技术文件上的签字并不意味着对卖方责任的解除；

（五）投标方应负责完成招标内容中所述的所有内容，并根据招标文件报价，报价包含设计费、设备费、包装、运输、装卸、保险、上牌、安装、调试、质保、二次搬运、人员培训、监督检验、关税、税金、验收、技术服务、安装辅材材料费、成品保护费等所有涉及货物采购安装及服务一切费用；

（六）投标方投标时，提供对应车辆、设备以及备品备件清单，并按照清单实际到货；

（七）投标方要严格执行招标书中的所有要求外, 还须严格执行以下标准：

1、《吸污车标准》QC/T 652-2015

2、《重型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GB 17691-2018

3、《汽车油漆涂层》QC/T 484-1999

4、《汽车用涂镀层和化学处理层》QC/T 625

5、《工程机械 焊接件通用技术条件》JB/T 5943

6、《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7258-2017

7、《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B/T 3766-2015

8、《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GB/T 12534-1990

9、《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 1589-2016

7、《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GB 4785-2019

注：包括不限于上述标准，如标准更新以最新为准；如果本招标书与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有冲突时，或不同的标准和不同的规范冲突时，卖方应采用有利于保证质量和使用性能的较高要求的标准；

**四、随车资料及备品备件**

（一）整车使用说明书和底盘使用说明书；

（二）底盘质量保修卡；

（三）底盘合格证；

（四）发动机号码拓印；

（五）底盘号码拓印；

（六）车辆跟踪服务卡；

（七）整车合格证；

（八）吸污车交接清单；

（九）车辆维修及操作手册；

（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及压力容器文件；

（十一）出厂检验报告（不限于以下）

1、外观质量检查

2、吸污罐报警装置检验

3、吸排系统密封性检验

4、液压系统密封性检验

5、卸料角测量检验

（十二）备品备件

1、液位计可视管20根；

2、20m的4寸吸污管1条；

3、4寸阴端1个、 4寸快接1对；

4、随车工具一套（套筒扳手1套，黄油枪1把）

**五、售后服务及培训：**

（一）车辆装备到厂, 投标方及时安排有经验技术人员到厂培训，进行实地操作讲解；培训内容为车辆设备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查、紧急情况处理等技术培训；

（二）投标方应设置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人员配备齐全，有完善的售后服务相关管理体系；

（三）当招标方通知需要提供服务时，投标方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四）投标方对车辆及设备在使用后的维修提供指导与技术支持；

（五）服务响应时间要求：提供7\*24技术支持，接到招标方问题反馈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指导服务。

（六）保修期内，投标方须提供不低于原厂规定的维修和保养服务，对车辆及车内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投标方上门保修，即由投标方派人到车辆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方负责。

**六、发包控制价**

本项目控制总价25万元（含税13%），需以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名义签订合约，投标方所填报的投标(含税)总价高于本项目控制总价，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标处理。

**七、评标方式**

（一）本次公开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其中技术分占20分，商务分占10分，报价分占70分；

（二）投标方按照相同的标准递交投标文件。开标评审后，根据评分标准，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三）、技术评分（满分2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技术性能及功能响应 | 10 | 对招标文件各项技术参数、备品备件的要求逐项响应进行评议。若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各项技术性能和功能要求的得10分，负偏离一项扣一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方应如实编制逐项响应的对比表。 |
| 技术方案与售后服务 | 10 | 技术方案完整性(采购、制造、调试、维护指南)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定，由评委进行评议并在 0~10分之间进行评分。 |

（四）商务评分（满分1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参选人的综合实力 | 3 | 根据投标人企业概况、企业优势、企业的专业性、企业技术力量、管理体系认证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议并在0～3 分之间进行评分。 |
| 售后服务及质保期 | 4 | 售后服务方案中售后服务计划的完整性、可行性、保障性、实时性，详细说明服务机构、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流程等内容，评委会在0～2分之间进行评分。质保期在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自愿增加保修期限的，评委会在0～2分之间进行评分。 |
| 类似业绩 | 3 | 提供近三年的本项目涉及的同类产品销售业绩，每提供1个合同业绩得1分，最高3分。合同复印件许加盖公章。 |

 （五）报价评分（满分70分）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报价 | 70 | P＝（1-（ An－AD）/AD×Q）×M；式中：P投标评审价得分；An各合格投标人的评标价格；AD各合格投标报价中最低的评标价价格；Q为调整系数，Q=1；M为报价得分满分值，M=70。 |

**八、附件：吸污车技术参数要求**

**（一）车辆功能**

吸污车包含汽车底盘、污水罐、吸污泵系统、液压系统、吸污管道等部分组成，具备吸污功能；吸污系统是通过真空吸附系统形成负压吸力，使用吸附管对含油污水、污油等液态物料抽吸至污油罐。

**（二）整车基本要求**

底盘:国产底盘，东风、解放、江淮或是同等及以上档次品牌

功率≥121Kw

排放标准：国六标准

燃料种类：柴油

变速箱：手动变速箱

驱动形式：4×2

轮胎规格；8.25R20 16PR

底盘：双层大梁,喷涂防腐底盘装甲

污水罐总容积≥7m³

**（三）驾驶室配置**

结构:双门单排座驾驶室，座位设置乘员人数3人。空气悬挂司机座椅，均配置三点式汽车安全带；中控门锁+钥匙控制；电动调节后视镜，前下视镜，右侧补盲镜，两侧广角后视镜。电动自动玻璃升降、原厂冷暖空调；

驾驶室内设备：安装 360°行车记录仪(内存不小于32G)和倒车雷达，并配有彩色显示屏等。

制动系统:

电子刹车系统,带刹车防抱死(ABS)；方向盘采用液压助力；行车制动系型式：双回路气压制动；驻车制动系型式：弹簧储能断气制动；辅助制动系型式：发动机排气制动；智能刹车控制：ESP电子车身稳定系统/EBS电控制动系统；驾驶室翻转：液压翻转机构，前翻；

**（四）罐体配置及要求**

1、采用Q235碳钢制作，筒体壁厚≥6mm，经过喷砂除锈达到Sa2.5级，防腐涂层采用环氧玻璃钢；

2、罐体中间合理设计防浪加强板，罐体前部采用龟背式抗压封头,设置一个DN100的吸污口,一个DN150的排污口,并在吸污口、排污口安装球阀及球阀手柄；配置8m吸污管一根，20m排污管一根；

3、污油罐顶部安装防溢阀

4、卸料角≥45°

5、罐体两侧平铺花纹板平台，设置防滑护栏；

6、操作系统设置在操作箱内，箱内设有操作说明及注意事项；

**（五）吸污泵**

1、吸污泵采用SK-12水环式真空泵，抽吸时间≤10min,系统最大真空度≤-0.085Mpa，有效吸程≥5m；

2、真空泵进气口安装不锈钢过滤网防止污物进真空泵；

3、吸污泵四通阀位置均安装直径100的抗震压力表，能够抗工作环境震动和减少介质压力的脉动影响，精准显示压力实况；

**（六）颜色及标识**

喷漆颜色：符合GB/T 3181-2008《漆膜颜色标准》：罐体上半部分Y11乳白色，罐体下半部分PB09天（肽）蓝；车头Y11乳白色

油漆：优质聚氨酯烤漆

标识：按照招标方要求制作

**（七）其他要求**

1、整车：

1）吸污车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并按经规定程序批准的图样和技术文件制造。

2）外购件、外协件应符合相关标准的规定,并有制造厂的合格证,经整车厂检验合格后方能使用,所有自制零部件经检验合格后方可装配。

3）吸污车的运行安全性能应符合《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7258-2017的规定。

4）加速行驶车外噪声应符合 GB 1495-2020《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的规定。

5）作业噪声不应大于86dB(A)。

6）吸污罐举升、下降应平稳,不应有窜动、冲击和卡潜现象。

7）各连接件、紧固件应连接可靠,不得松脱。

8）焊接质量应符合JB/T 5943《工程机械 焊接件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9）所有外露黑色金属表面应作防锈处理。

10）油漆涂层应符合 QC/T 484《汽车油漆涂层》的规定；镀层应符合《汽车用涂镀层和化学处理层》QC/T 625的规定。

11）吸污车应设有安全撑杆。

2、吸排系统：

1）作业时应无异响。

2）吸污车应具有吸满罐自动报警、保护功能。

3、液压、电气、气路系统：

1）液压系统应符合《液压传动 系统及其元件的通用规则和安全要求》GB/T 3766-2015的规定。

2）液压管路应具有良好的密封性能，各处不应渗漏。

3）电、液、气路系统的管路、线路应排列整齐、夹持牢固，不应与运动部件发生摩擦或干涉；接头连接牢固、可靠、维护方便。